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文件

三示范财综〔2022〕4号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关于呈报 示范区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绩效管理情况 与结果应用的报告

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精神，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农办〔2019〕68号)》要求，我局积极组织预算单位开展 2022 年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管理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汇如下。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农办〔2019〕68号)》工作要求，我局积极开展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管理工作。2022 年，全县共批复安

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项目 27 个，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项目 27 个，绩效目标管理覆盖率 100%。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积极组织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等工作，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覆盖率 100%。同时，我局有效聘请第三方绩效管理机构，选择 2021 年度北营村村级基础建设项目这一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全面贯彻落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要求。

二、积极贯彻落实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公开

一方面，我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效落实“预算安排有目标”的要求，要求各预算单位在部门预算公开时，随部门年初预算有效公开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年初预算目标。同时，对于财政重点预算绩效评价，区财政局充分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审核工作。同时，对于所选取这一重点项目财政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我单位积极进行预算单位绩效考评结果公开，在区政府网站对评价结果进行公开。

三、有效推进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呈报

2022 年 10 月，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区财政局积极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重点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选择 2021 年度北营村村级基础建设项目这一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结束后，

我局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区政府，有效推进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呈报。

四、 扎实落实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应用

2022 年 10 月至 11 月，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专业机构，选择 1 个财政重点项目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完成后，一方面，我单位按照评价过程发现问题有效印发 2022 年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根据所发现问题快速下达问题整改通知，落实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五、 下一步绩效管理工作安排

一是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提高目标约束与导向作用。进一步加大对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培训，确保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结果一致，确保目标一致性，提高目标约束与管理水平。

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结果应用。对于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区财政局批复过的项目，积极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等应用工作，压实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责任，将评价结果有效应用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2022 年 12 月 10 日



